

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部分业绩补偿承诺方所持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倍泰健康测量分析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倍泰健康”）业绩补偿承诺方方炎林所持全部公司股份 28,269,543 股于 2018 年 7 月 4 日被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冻结，并于 2018 年 7 月 6 日、2018 年 7 月 24 日、2018 年 7 月 27 日、2018 年 8 月 2 日分别被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轮候冻结，轮候期限均为 36 个月。方炎林所持有公司股份 4,326,166 股、218,000 股分别于 2018 年 8 月 1 日、2018 年 8 月 6 日被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进行轮候冻结，分别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15.30%、0.77%，轮候期限均为 36 个月。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披露的《关于部分业绩补偿承诺方所持股份被冻结暨重大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64）、《关于部分业绩补偿承诺方所持股份被冻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66）、《关于部分业绩补偿承诺方所持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76、2018-080）。

近日，公司在定期核查股东持股情况时，发现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8 月 13 日对方炎林所持有全部公司股份 28,269,543 股进行轮候冻结，轮候期限为 36 个月。因方炎林及其配偶李询涉嫌合同诈骗犯罪案件正在侦查阶段，公司目前无法与方炎林及其配偶李询取得联系，尚不知晓上述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原因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并严格按照监管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！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15日